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在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泉生物医药食品工业园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18日通过邮件和短信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严斌生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授权有效期内该授信额度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授信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赋予其转委托权；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慎论证，董事会认为：“第六期生产建设项目（1）”仍具备实施必要性和可行性，继续实施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目标及未来发展趋势，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意继续实施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